

臺南市 103 級、104 級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研習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 104 年 4 月 8 日臺教師(三)字第 1040045050 號函辦理。

貳、目標

- 一、強化初任教師班級經營與教學基本知能，聽取及回應初任教師的建議，協助初任教師適應並勝任教師工作。
- 二、協助初任教師了解並落實中央與地方教育政策。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麻豆區培文國小

肆、研習與課程規劃

一、研習對象：

臺南市 103 級初任教師 167 名(含國中 40 名、國小 127 名)。

104 級初任教師 181 名(含國中 1 名公費生、國小 180 名)。

二、研習時間：105 年 4 月 27 日(三)下午 1:00~5:00

三、研習地點：麻豆區培文國小活動中心及分組教室（麻豆區和平路 11 號）。

四、研習內容：

1. 教育政策推動說明與教學相關議題探討。
2. 協助初任教師互相交流分享並與教育先進間經驗傳承與回饋。
3. 協助初任教師專業知能提升及問題解決與改善。

五、課程規劃：(課程表如附件一)

1. 延聘薪傳教師或國教輔導團輔導員、資深優良教師等擔任輔導教師。
2. 初任教師採分班分組方式進行課程，每班設置輔導教師 1 位，引導初任教師研討相關議題暨經驗交流分享。

伍、研習報名及注意事項：

- 一、報名方式：105 年 4 月 20 日(三)前請上本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網站報名，全程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各核予 4 小時研習時數。
- 二、輔導教師、參加研習人員及承辦工作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
- 三、配合本市節能減碳政策，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本研習會場不提供)。
- 四、聯絡窗口：培文國小總務處李佳玲主任(電話：06-5722169 轉 830，網路電話：191040)。

陸、獎勵：

承辦本研習活動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要點」規定辦理敘獎。(如附件二)

柒、經費：本研習由教育部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捌、本計畫奉教育局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回流座談會研習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授課目標	授課重點	主持人/講座
105 年 4 月 27 日	1:00-1:30	完成報到及就位			培文國小團隊
	1:40-2:00	長官致詞			教育局 林東征專委
	2:00-2:10	前往分組教室			
	2:10-4:10	教育交流 與議題探討	教學實務 分享與回饋	1. 親師溝通互動技巧 2. 教師專業成長工作坊 3. 班級經營 4. 教學困境與問題解決 5. 教學 vs 行政 常見問題與衝突解決	各班 輔導教師
	4:20-4:30	返回活動中心			
	4:30-5:00	綜合座談			教育局 林東征專委
	5:00~	賦歸			

臺南市 103 級、104 級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研習

工作人員職掌表

組別	工作職別	姓名	服務單位	工作項目內容
行政組	召集人	陳修平	教育局局長	行政督導
	組長	林義順	教育局課程發展科科长	行政督導
	組員	楊益民	培文國小校長	行政督導
業務執行組	召集人	王靖雯	教育局課程發展科股長	業務統籌
	組員	林怡君	教育局課程發展科承辦人	業務統籌
	組員	李佳玲	培文國小總務主任	業務規劃執行
	組員	林國銘	培文國小事務組長	總務事宜處理
	組員	陳俐瑄	培文國小幹事兼出納文書組長	經費核銷支出及講義彙編事宜
	組員	林麗娟	培文國小註冊設備組長	海報製作及報到事宜
	組員	林冠宏	培文國小會計主任	經費審核與會計事務
	組員	何銘倫	培文國小學務主任	交通停車規劃引導
	組員	蘇俊豪	培文國小資訊組長	活動攝錄影紀錄